

#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201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4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6,0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(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.900000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10股派0.950000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<sup>a</sup>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)。

【<sup>a</sup>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1个月(含1个月)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150000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(含1年)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050000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：2014 年 5 月 27 日，除权除息日：2014 年 5 月 28 日。

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4 年 5 月 2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4 年 5 月 28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583	北京市梧桐翔宇投资有限公司
2	08*****116	立邦(香港)实业有限公司
3	08*****452	佛山市南海伊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
4	08*****480	佛山市南海伊拓投资有限公司

#### 五、咨询办法

咨询部门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咨询地址：佛山市南海区松岗松夏工业园工业大道西 9 号

咨询联系人：简凌峰、陈国辉

咨询电话：0757-88374384

传真电话：0757-88374990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